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邱悅慈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1

電子信箱：joy0621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0038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20003833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彙編」業公告於相關網站，請貴校確實向考生及家長宣導，以保障其報考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月1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226001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入學作業以分類分區辦理，各簡章彙編業於112年1月4日公告於「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」(<https://art.sen.edu.tw/>)及各類各區主委學校網站，請確實向考生及家長宣導。
- 三、檢附112學年度各類各區主委學校一覽表，各類各區簡章內容相關細節請逕洽詢各該主委學校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

